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 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归属股票数量: 326,700 股, 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54%, 其中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 25.5 万股, 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 7.17 万股。
- 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时间: 2023 年 10 月 16 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公司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1 年 1 月 18 日,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1 年 1 月 2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06）。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公司独立董事毕克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2021 年 1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 月 29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1-008）。

4、2021 年 2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11）。

5、2021 年 2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1 年 2 月 9 日，并同意以

41.18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41 名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 96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6、2022 年 1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7、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8、2022 年 6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9、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1、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 (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					
1	XUAN ZHAO 赵宣	董事长、总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	5	0	0
2	张如军	董事、副总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	4	1.2	30%
3	陈斌	董事会秘书	5	1.5	30%
4	LIHONG	董事、副总经理	3	0.9	30%

	GUO 郭立宏				
5	韩磊	董事、财务总监	6	1.8	30%
6	汪进良	核心技术人员	5	1.5	30%
小计			28	6.9	24.64%
二、其他激励对象					
中层管理人员、技术骨干、业务骨干 (共 33 人)			63.5	18.6	29.29%
合计			91.5	25.5	27.87%

注意：由于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 2 名激励对象放弃缴款，因此，实际归属数量为：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合计 37 名激励对象，归属 25.5 万股限制性股票。

2、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 (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					
1	张如军	董事、副总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	3	0.9	30%
小计			3	0.9	30%
二、其他激励对象					
中层管理人员、技术骨干、业务骨干 (共 17 人)			20.9	6.27	30%
合计			23.9	7.17	30%

(二)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三) 归属人数

1、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37 人

2、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18 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限售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 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3 年 10 月 16 日

(二) 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32.67 万股，其中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 25.5 万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 7.17 万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激励计划相关限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60,288,000	+326,700	60,614,700

由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60,288,000 股增加至 60,614,700 股，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次归属前后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数 14,881,610 股未发生变化，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出具了《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23）第 204005 号）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

第一个归属期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3 年 9 月 7 日止，公司已收到 48 名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缴股款人民币 12,722,351.40 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 326,700.00 元，资本公积人民币 12,395,651.40 元。

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23 年 1-6 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8,260,481.92 元，公司 2023 年 1-6 月基本每股收益为 1.13 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 60,614,700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3 年 1-6 月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26,700 股，约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54%，不会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0 日